

· 中西文化 ·

耶穌會士的中國論著 與十七世紀末的法國政情*

陳 喆

[提 要] 有過在華傳教經歷的耶穌會士是 17 世紀法國上層社會了解中國的重要渠道。但對耶穌會本身而言,出版關於中國的書籍既是一項文化交流活動,也是一項政治活動。這些論著體現了修會與王權之間的密切關係,透露出會士們在統治階層中的社交網絡以及對凡爾賽政治局勢的認識,反映了 17 世紀末耶穌會捲入法國政治的廣度和深度,更說明 1700 年在法國登場的中國“禮儀之爭”不僅僅是一場關於中國禮儀是否屬於偶像崇拜的爭論,也是之前一系列政治鬥爭的延續。

[關鍵詞] 耶穌會 路易十四 中國 法國 政治

[中圖分類號] B979; K249 [文獻標識碼] A [文章編號] 0874 - 1824 (2023) 01 - 0075 - 12

17 世紀 70 年代,在打敗西班牙並重創荷蘭之後,法國成為歐洲第一強國,與東方的貿易、外交和知識交流也迅速發展起來。1684 年 9 月,返回歐洲的比利時耶穌會士柏應理(Philippe Couplet)攜中國人沈福宗覲見路易十四,大大激發了法國宮廷對中國的興趣。^①次年,五位國王數學家的派遣,在中法兩國之間架設起一座連通政治和文化的橋樑。自柏應理入覲到 1700 年中國“禮儀之爭”在法國進入高潮,耶穌會士們在法國出版了多部關於中國的書籍,如柏應理的《中國哲學家孔夫子》(*Confucius Sinarum Philosophus, sive Scientia Sinensis Latine exoisita*, 1687)和《一個中國女基督徒的傳記》(*Histoire d'une Dame Chrétienne de la Chine*, 1688)^②、泰利埃(Michel Le Tellier)的《為中國、日本與印度的新基督徒和傳教士辯護》(*Defense des nouveaux chrestiens et des missionnaires de la Chine, du Japon, & des Indes: contre deux livres intitulez, La morale pratique des jésuites, et l'esprit de M. Arnaul*, 1687-1690)、郭弼恩(Charles Le Gobien)的《中國皇帝容教詔令始末》(*Histoire de l'édit de l'empereur de la Chine en faveur de la religion chrestienne*, 1698)、李明(Louis le Comte)的《中國近事報道》(*Nouveaux mémoires sur l'état présent de la Chine*, 1696)和《給曼恩公爵的信》

* 本文係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西方政教關係核心文獻整理、翻譯與研究”(項目號:18ZDA216)的階段性成果。

(*Lettre à monseigneur le duc du Mayne sur les ceremonies de la Chine*, 1700)^③、白晉 (Joachim Bouvet) 的《中國皇帝的歷史形象》(*Portrait historique de l'empereur de Chine*, 1697) 和《圖說中國現狀》(*L'état présent de la Chine en figures*, 1697) 等。^④其中有些專為中國禮儀辯護而作,中西學界已有較為充分的討論。另一些則是返回法國的耶穌會士獻給國王和顯貴的著作,尼古拉斯·杜 (Nicolas Dew)、梅謙立 (Thierry Meynard)、柯蘭霓 (Claudia von Collani)、周燕等學者先後對之進行了研究。^⑤但除尼古拉斯·杜之外,多數學者的目光主要聚焦於文本內容,而其中所展現的耶穌會與法國政治之間的密切聯繫,仍有待進一步探討。

一、耶穌會與法國王權

波旁王朝建立後,就如何重建社會秩序,國王與巴黎高等法院之間出現了分歧。高等法院認為維持社會穩定的基礎是法律,主張嚴懲敵對勢力。亨利四世卻相信寬赦敵對勢力有利於局勢的穩定,而只有超越法律的王權才能頒佈赦令。此時耶穌會在法國的處境相當不妙。由於最初的幾任總會長都是西班牙人,高等法院中極端的博學高盧主義者 (*érudit gallican*) 公開斥責耶穌會企圖顛覆法國社會,分裂法國教會,是執行西班牙陰謀的工具和弑君理論的教唆者。由於 1694 年刺殺亨利四世 (未遂) 的兇手曾在耶穌會開辦的學院學習,巴黎高等法院遂以支持和教唆弑君行為為由,宣佈在其管轄範圍內禁止耶穌會活動。耶穌會因此被視為對抗國法的標誌。^⑥

然而,亨利四世本人無意驅逐耶穌會士。相反,他希望通過耶穌會來修復與教廷的關係。為了將法國團結在自己周圍對抗宿敵西班牙,他默認了巴黎高等法院的行為,卻未發佈上諭表示認可,也未支持巴黎高等法院希望其他高等法院一起通過法令驅逐耶穌會士的要求。^⑦隨着國內統治日益鞏固,在頒佈《南特詔令》(*Édit de Nantes*) 之後,亨利四世啟動了迎回耶穌會士的方案。1603 年《魯昂詔令》(*Édit de Rouen*) 頒佈,耶穌會得以重返巴黎高等法院的轄區活動,前提是服從國王、法律及法國主教的管制。^⑧亨利四世並未宣佈耶穌會無罪,也未撤銷此前巴黎高等法院的判決,卻不斷對耶穌會加強扶持。他不僅把戰亂之後重塑貴族精神的任務交付給耶穌會在法國各省開辦的學院,也將該修會作為勸化新教徒皈依天主教的重要工具。為方便這些學校補充師資,國王甚至撤銷了《魯昂詔令》中禁止外國耶穌會士進入法國的規定。^⑨在個人精神生活層面,亨利四世請耶穌會士考頓 (Pierre Coton) 擔任自己的告解神父,對之言聽計從,以至於時人戲言國王的耳朵裡塞了棉花。^⑩亨利四世去世後,考頓繼續擔任路易十三的告解神父。他的甥孫拉雪茲 (François de la Chaise) 又是路易十四的告解神父。三位國王均將支持法國耶穌會作為彰顯王權的形式。

耶穌會得以重返法國,依靠的是國王的恩典。與王權的關係決定了耶穌會在法國政治和宗教領域扮演的角色。一方面,國王對耶穌會的支持成為一種政治標誌,表明他可以越過法律直接施恩於被高等法院定罪的修會。另一方面,耶穌會士必須以戴罪之身通過順從國王的意志來換取恩典。自中國返回的耶穌會士將自己的著作獻給國王,正是這種特殊關係的反映。當然,他們也不失時機地結交國王身邊的達官顯貴,獲取生存和發展的資源。

二、柏應理的觀見與獻書

柏應理出生於今比利時北部弗蘭德 (Flandre) 地區的梅赫倫 (Mechelen), 那裡曾是西屬尼德蘭的一部分。當時耶穌會高盧-比利時 (Gallo-Belgium) 教省歸德意志省會長負責。1672~1678 年,法國通過對荷戰爭奪取了大片西屬尼德蘭領土,不過比利時耶穌會暫未併入法國耶穌會。^⑪與多數留

在西屬尼德蘭的耶穌會士不同，在中國傳教的柏應理不僅要宣誓服從宗座代牧，又受到葡萄牙保教權的限制。17世紀中葉以後，葡萄牙在東方的殖民勢力逐漸衰退，而四分五裂的神聖羅馬帝國又不可能為東方傳教事業提供援助，能夠在歐洲和遠東對抗新教國家的只有法國。在傳教事業上，柏應理無疑需要得到法國國王的支持。

與此同時，法國耶穌會和路易十四對在華傳教士必須宣誓服從宗座代牧的要求都有不滿。拉雪茲神父曾與巴黎外方傳教會創始人陸方濟 (François Pallu) 達成一致，決定由陸方濟請求教宗同意修會神父在遠東傳教時和在歐洲一樣不受誓言約束，但這一方案因國王特權 (Régale) 危機的發生而未能落實。柏應理的覲見帶來了新的契機。讓尚不隸屬於法國耶穌會的柏應理覲見路易十四，很可能出於拉雪茲神父的精心安排。^⑫法國耶穌會和路易十四都打算趁此機會擺脫宗座代牧制和葡萄牙保教權對法國傳教士的束縛。次年，五位國王數學家的派遣進一步加強了國王和耶穌會的關係。不久之後，路易十四便開始強化對法國耶穌會的控制，並嘗試讓其脫離羅馬總會。^⑬

1687年，柏應理編撰的《中國哲學家孔夫子》出版，成為近代早期西方漢學的經典之作。尼古拉斯·杜認為該書並非純粹的學術著作，它的出版要歸功於耶穌會、國王和王家圖書館的共同努力。柏應理把路易十四驅除異端的主張和孔子的教導相提並論，將一個虔信天主教的國王描繪成17世紀的孔子，除介紹儒家思想外，還致力於宣揚神學政治。^⑭梅謙立也注意到了柏應理對路易十四幾近諂媚的恭維，尤其是在序言中祝賀國王取得征伐異端的勝利（即《南特詔令》的撤銷）。路易十四也希望通過在巴黎出版遠東經典來展示自己的智慧。既然中國上古經典可以成為皇帝實行統治的合法性來源，那也同樣可以將榮耀帶給法國國王。^⑮耶穌會當時在法國的處境頗為窘迫。會士們對孔子的頌揚和關於中國歷史年代學的觀點已經在教會內外引起爭議。^⑯新教徒則將《南特詔令》的廢除歸咎於耶穌會。^⑰面對各方攻擊，國王的支持成為修會得以在法國立足的重要保障。此時路易十四已和曼特農夫人 (Françoise d'Aubigné, Marquise de Maintenon) 秘密結婚，對天主教信仰越來越虔誠。柏應理獻上此書，正迎合國王的心意，同時也可表達自己作為一名比利時耶穌會士對法國的認同。通過介紹和翻譯儒家經典，將對儒家思想的讚賞和對路易十四的歌頌結合在一起，既顯示了耶穌會士們在漢學研究方面的傑出成就，又是一項重要的政治投資。

出版於1688年的《一個中國女基督徒的傳記》是柏應理為徐光啟的孫女徐甘第大寫的傳記，頌揚其虔誠的一生。正文開頭寫着“獻給某侯爵夫人”，封面上並未出現作者的名字，只是在全書最後標注了作者姓名的縮寫及其耶穌會中國傳教團總代理人的身份。柏應理告訴這位侯爵夫人，徐甘第大出嫁時夫家並未信奉天主教，^⑱但教宗准許新皈依天主教的中國信徒與非信徒通婚，以便影響更多的人入教，就像克羅蒂爾德 (Clothilde) 勸導克洛維信奉天主教那樣。柏應理稱徐甘第大如莫妮加 (Sainte Monique) 一般以溫柔、耐心和虔誠影響丈夫許遠度。她生育兒女八人，並用天主教教義教導他們。許遠度去世前也在妻子的勸導下信奉了天主教。徐甘第大不僅勸化家人奉教，還發起信徒聚會，並給予各種支持。其中最重要的一次聚會中，六十名傳道人在神父的指導下操練如何給孩子們講解教理。柏應理將徐甘第大比作中國的聖德克拉 (Sainte Tecla)。^⑲

這位侯爵夫人可能是誰？為何不能直接道出姓名？而作為作者的柏應理在提及自己的信息時為何如此含蓄？既然《中國哲學家孔夫子》是獻給國王的，那麼徐甘第大的傳記似乎最適合獻給王后。不過此時王后瑪麗·特蕾莎 (Marie-Thérèse d'Autriche) 已經去世。之後路易十四未再正式結婚，但拉雪茲神父促成了他與曼特農夫人的秘密婚姻。《一個中國女基督徒的傳記》中那位不知名的侯爵夫人有可能就是路易十四的秘密妻子曼特農夫人。曼特農夫人平民出身，祖上是新教徒。

她曾受國王之托為其撫養私生兒女，並於 1675 年被封為侯爵夫人。²¹曼特農夫人面對的情況和徐甘第大相似，都要在一個宗教氣氛淡薄的環境中為丈夫甚至子女的信仰問題操心。徐甘第大在一個已經喪失基督教信仰的家庭中通過自己的虔誠與堅定，帶動全家奉教。同樣，信仰意識淡薄，道德腐化墮落的凡爾賽也非常需要一位和徐甘第大一樣的女性。將徐甘第大的傳記獻給這樣一位侯爵夫人再合適不過。柏應理覲見時，儘管曼特農夫人已和路易十四秘密結婚，但由於無法公開婚姻信息，所以她的身份只能是國王的情婦。²²對神父們而言，向國王的情婦進獻書籍自然不是一件體面的事。或許因為如此，這部徐甘第大的傳記不能明說獻給哪位侯爵夫人。如果此書是獻給曼特農夫人的，那無疑也和向路易十四進獻《中國哲學家孔夫子》一樣，是耶穌會政治戰略的一部分。

如果說耶穌會勸化新教徒的工作是路易十四統一國內意識形態的重要協助，那麼東方傳教活動對拓展帝國偉業的宏圖而言同樣具有重要意義。《中國哲學家孔夫子》和《一個中國女基督徒的傳記》或許不是柏應理專為討好統治階層而作，但在路易十四致力於推行一個國王、一種法律、一個信仰的理念，並且逐漸展開他的法蘭西帝國夢時，關於中國的知識恰好可以迎合這種需求。這些知識既是東方傳教活動的重要成果，又可用來奉承對內統一宗教信仰的舉動，向國王表明不論是在國內還是在海外，耶穌會都忠實地遵從了國王的意志。出版《中國哲學家孔夫子》一書的荷蘭裔書商霍蒂米爾斯 (Daniel Horthemels) 在現實和利益面前放棄了原先的信仰，轉向與權力合作，將出版業務從加爾文宗《聖經》及新教文學作品轉向天主教書籍。出版徐甘第大傳記的米什萊 (Étienne Michallet) 既是王家出版商，又是耶穌會書籍印銷商，更體現了修會與王權之間的密切關係。

三、《中國近事報道》中的“收信人”與李明的交往圈

接受了柏應理的覲見之後，在拉雪茲神父的支持下，路易十四向中國派遣了具有國王數學家身份的耶穌會士。除塔夏爾被暹羅國王留用外，其餘四人最終抵達中國。這一舉動引起了葡萄牙方面的不滿。徐日昇 (Tomás Pereira) 認為法國耶穌會士來華是對葡萄牙的傷害。比利時耶穌會士安多 (Antoine Thomas) 也致函總會長，批評法國耶穌會士張誠 (Jean-François Gerbillon) 的民族主義情緒太高，不利於耶穌會傳教事業的發展。葡、法耶穌會士在中國的矛盾使得國王數學家們的工作難以為繼。因此，洪若翰 (Jean de Fontaney) 不得不派李明回國彙報情況。²³

1691 年，李明離開中國，次年抵達法國，1696 年在巴黎出版了《中國近事報道》一書，此後不僅多次重印，還出現了海牙的盜版和多種語言的譯本。該書扉頁上是一幅康熙 32 歲時的畫像，之後是李明呈給路易十四的上書，然後是“告讀者”，接下來才是正文。周燕對《中國近事報道》的內容已有詳細介紹，而且注意到這些書信意在回答柏應理訪問巴黎期間王家科學院提出的一系列關於中國的問題。²⁴然而，李明為何不直接出版著作回答問題，而要將答案隱藏在給權貴們的信中？很有可能，他希望利用關於中國的知識來擴大交往。在“告讀者”中，李明稱他有幸接觸到了一些達官顯貴，這些信其實是他們之間私人談話的節選。²⁵可見，他實際上並未真正給這些顯貴寫過信，而是以書信體形式整理了談話的內容。

除國王外，其餘十四位“收信人”分別是蓬查特蘭伯爵 (Louis Phélypeaux, comte de Pontchartrain)、德·內穆爾公爵夫人 (Madame la Duchesse de Nemour)、費爾斯滕堡樞機 (Wilhelm Egon von Fürstenberg)、國務秘書克萊西伯爵 (Louis de Verjus, comte de Crécy)、負責外交事務的國務秘書托爾西侯爵 (Jean-Baptiste Colbert, Marquess of Torcy)、德·布永公爵夫人 (Marie-Anne Mancini, duchesse de Bouillon)、萊斯總主教勒泰利埃 (Charles-Maurice Le Tellier)、國務秘書菲利波 (Jérôme

Phélypeaux de Pontchartrain)、德·埃斯特雷(César d'Estrées)樞機、德·布永樞機(Emmanuel Théodose de La Tour d'Auvergne, cardinal de Bouillon)、常任國務秘書魯伊勒(Monsieur Rouillé)、國王告解神父拉雪茲、讓松樞機(Toussaint de Forbin-Janson)和修道院長比農(Jean-Paul Bignon)。

由於《中國近事報道》中的“信件”是私人談話的節錄,而非真正意義上的書信,應當有許多談話信息沒有反映在“信件”中。可能也有一些人和李明進行了談話,但內容未被整理成“信件”收入書中。還有可能,李明和很多人進行了內容相似的談話,並根據回答王家科學院所提問題的需要,在談話中選擇了與問題相關的內容出版。但無論如何,這些“信件”在一定程度上顯示了李明回到法國之後的社交情況。

蓬查特蘭伯爵時任國務秘書兼海軍大臣,1690年獲得永久經營法國東印度公司的許可,國務秘書菲利波是他的兒子。克萊西伯爵是法蘭學院院士,路易十四派往雷斯威克(Ryswick)與奧格斯堡同盟(Ligue d'Augsbourg)談判的全權代表。他的弟弟維爾居是耶穌會士,在巴黎負責法國耶穌會的傳教事務,積極支持修會在中國的活動,並和萊布尼茨有過許多函件往來,通報耶穌會士在暹羅和中國的科學觀測情況。^⑤托爾西侯爵是查爾斯·柯貝爾(Charles Colbert, marquis de Croissy)之子,大名鼎鼎的柯貝爾的侄子,1696年7月剛從父親手裡接過外交大臣的職務。魯伊勒家族分支很多,作為“收信人”的魯伊勒可能是擔任大御前會議參政委員、掌璽大臣公署發言人、巴黎審計法院總檢察長的查爾斯·伊萊爾·魯伊勒(Charles Hilaire Rouillé du Coudray)。^⑥

德·內穆爾公爵夫人是亨利四世堂弟的外孫女,她的丈夫是勃艮第公爵夫人的祖母薩伏依的瑪麗-珍妮-巴蒂斯(Marie-Jeanne-Baptiste de Savoie)的小叔。德·內穆爾公爵夫人連通着波旁家族的旁支孔代家族和薩伏依家族,而和薩伏依公國的關係又是路易十四擺脫大同盟戰爭中孤立局面的關鍵。德·布永公爵夫人是馬扎然(Jules Mazarin)的侄女,也是路易十四兒時的玩伴。她愛好詩歌,喜歡辦沙龍並大力贊助文學創作,對上流社會頗有影響。^⑦

費爾斯滕堡樞機早年曾在羅馬跟從耶穌會士學習,是法國在德意志扶持的代理人。1689年,萊茵蘭(Rhineland)的戰事迫使他逃離波恩。作為補償,路易十四任命他在巴黎的聖日耳曼德佩(Saint-Germain-des-Prés)當修道院長。^⑧萊斯總主教勒泰利埃是國防大臣盧瓦侯爵的弟弟。德·埃斯特雷家族是波旁王朝的顯貴。德·埃斯特雷樞機的父親是法蘭西元帥佛朗索瓦·阿尼巴爾·德·埃斯特雷(François Annibal d'Estrées),而他的姑姑加布里埃爾·德·埃斯特雷(Gabrielle d'Estrées)是亨利四世的情婦,雖未能正式結婚,但亨利四世待之如同王后。^⑨德·布永兄弟是法蘭西元帥蒂雷納子爵(Henri de La Tour d'Auvergne, Viscount of Turenne)的侄子。李明離開法國前一年,耶穌會總會長德·諾耶去世,西班牙人貢薩雷斯接任,路易十四和耶穌會羅馬總會之間的矛盾再度激化,曾一度失寵的德·布永樞機重新獲得重用,協同法國駐教廷大使紹納公爵(Charles d'Albert d'Ailly, duc de Chaulnes)解決衝突。^⑩1692年,他在凡爾賽主持了曼恩公爵(Louis-Auguste de Bourbon, duc du Maine)的婚禮。1697年,他接替讓松樞機出任法國駐教廷大使。讓松樞機於英諾森十二世和克勒芒十一世在位期間長期擔任法國駐教廷大使。比農修道院長的祖父熱羅姆·比農(Jérôme Bignon)是路易十三的老師,他的父親承襲了祖父在高等法院的職位並娶了蓬查特蘭伯爵的姐姐。比農本人則是金石與美文學會的榮譽會員。^⑪

從“收信人”的情況看,李明交往的對象有政治家、教會中的重要人物、學者和貴婦。就選擇哪些談話內容出版,他似乎也有所考慮。面對掌管法國東印度公司的蓬查特蘭父子,李明選擇了從暹羅到北京沿途的情況、中國的物產及中國人的航海技術。^⑫針對外交家,他側重於講述地理、物產和

中國人的優缺點。針對女性,他考慮的主要是見聞和習俗。費爾斯滕堡樞機致力於修繕府邸,李明向他描繪了中國的建築。萊斯總主教勒泰利埃熱衷於推動教育,訓練神職人員和收集手稿,李明主要和他談論了中國的語言、文字、書籍和道德觀念。對德·布永、德·埃斯特雷和讓松三位樞機,他側重於敘述中國的政治和宗教,因為他們的意見對教廷的決策有非常重要的影響。比農修道院長愛好科學,李明主要向他講述了自己在中國進行的天文學和動植物學觀察。如此,既回答了王家科學院提出的問題,又可以讓這些談話的節錄看上去更像書信。

也有一些重要人物,例如王位第二繼承人勃艮第公爵的老師康布萊總主教費內隆(François Fénelon)、總管勃艮第公爵培養工作的布維利埃公爵、巴黎總主教諾阿耶(Louis Antoine de Noailles)等,沒有成為李明的“收信人”。某些人可以通過德·布永樞機的人脈觸及。德·布永樞機與布維利埃公爵及費內隆關係很好。布維利埃公爵夫人是老柯貝爾的女兒、托爾西侯爵的堂姐。通過德·布永樞機和托爾西侯爵,就有可能觸及整個柯貝爾家族以及費內隆和布維利埃公爵等勃艮第公爵身邊的人物。1697年,勃艮第公爵和薩伏依公國的公主瑪麗·阿德萊德(Marie-Adélaïde de Savoie)結婚。年末,李明被任命為勃艮第公爵夫人的告解神父。可見,他和勃艮第公爵身邊的人關係應當非常融洽。

李明看似在達官顯貴中遊刃有餘,其實他的交往圈中包含着相互之間矛盾尖銳的不同派別。有些是耶穌會的盟友,如德·布永樞機;有些則是死對頭,如萊斯總主教勒泰利埃。³³德·布永樞機和勒泰利埃之間也有摩擦。³⁴此外,德·埃斯特雷樞機和讓松樞機也是耶穌會的宿敵。³⁵

《中國近事報道》中沒有收錄和巴黎總主教的談話。就職務的重要性而言,巴黎總主教無論如何都不應該被忽視。前任巴黎總主教阿爾萊於1695年8月去世,諾阿耶通過曼特農夫人的支持晉升為巴黎總主教,而此前路易十四對他幾乎聞所未聞。可能性較大的情況是李明在着手將談話內容整理成“書信”時,諾阿耶尚未成為他的交往對象。

李明返回法國時,曼特農夫人和耶穌會的關係也已經惡化。《中國近事報道》出版前一年,在拉雪茲神父不知情的情況下,曼特農夫人慫恿路易十四任命諾阿耶為巴黎總主教,試圖以之取代拉雪茲對國王精神生活的影響。1696年初,路易王太子的老師博絮埃主教和勃艮第公爵的老師費內隆之間圍繞富凱(Nicolas Fouquet)的親家居榮(Jeanne Guyon)夫人的主張是否屬於靜寂主義(Quietism)的問題展開了激烈爭吵。等到白晉抵達巴黎時,費內隆已經上訴羅馬教廷裁決爭端。1697年底,當李明受命擔任勃艮第公爵夫人的告解神父時,靜寂主義之爭已在巴黎和羅馬鬧得沸沸揚揚。法國耶穌會做出了支持費內隆的決定,³⁶蓬查特蘭伯爵則堅定地站在了博絮埃一邊。³⁷

根據耶穌會章程第823和824條,在基督教君主和統治者中,耶穌會士不應有所偏向,也不能讓人感覺有偏向。應該包容所有派別,即便他們之間相互為敵。世俗統治者和權貴的好惡對事奉天主和造福靈魂之門的開合至關重要。當察覺到一些人,尤其是一些重要人物的友善時,應為他們祈禱,並採取適宜的措施讓他們成為朋友,或至少避免與他們為敵。這麼做不是出於對矛盾和苛待的恐懼,而是通過所有這些人的慷慨仁慈可以在一切事上愈顯主榮。³⁸盡可能團結一切可以團結的對象,符合耶穌會章程的精神。但將矛盾尖銳的各方整合在一起,需要高超的處世技巧。加上耶穌會和王權的關係如此緊密,面對複雜的權力鬥爭,要想獨善其身談何容易。宮廷顯貴們如何看待李明,目前極少見到可靠材料。但至少曼特農夫人對他的態度並不友善。1696年末,曼特農夫人第一次見到李明。她告訴諾阿耶,李明神父看似非常令人仰慕,但很難通過一次會面了解一個人。³⁹可見,曼特農夫人對李明心存戒備。1697年8月,曼特農夫人告訴路易十四,李明對費內隆非常崇

拜。⁴¹此時,費內隆已經上訴教廷,請求教宗就他和博絮埃之間的爭吵進行裁決。從巴黎到羅馬,兩派勢力爭鬥激烈。對李明而言,曼特農夫人的話預示着嚴重的後果。

隨着路易十四逐漸步入老年,政教兩界的權貴們開始為將來的利益佈局,最終圍繞三代人形成了三個政治集團,即國王集團、路易王太子集團和勃艮第公爵集團。⁴²李明回到法國時,各集團已現雛形。布維利埃公爵和費內隆既屬於勃艮第公爵集團,又屬於國王與曼特農集團。博絮埃雖然是路易王太子的老師,這時卻站進了曼特農夫人的隊伍。1696年8月,他被指派為勃艮第公爵夫人的首席指導神父(*priemer aumônier*)。⁴³次年,李明任勃艮第公爵夫人告解神父一職,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博絮埃對未來王后的影響,激化了博絮埃與耶穌會之間原有的矛盾。靜寂主義之爭導致了曼特農集團的分化和重組,費內隆被排擠出去,布維利埃公爵與曼特農夫人分道揚鑣。曼特農集團開始將目標轉向在靜寂主義之爭中支持費內隆的法國耶穌會,而李明首當其衝。耶穌會士們在法國傳播關於中國的知識,既是一種文化交流活動,也帶有一定的政治目的,故而難免因為這些知識成為政治鬥爭的犧牲品。

四、白晉獻給祖孫兩代的書

1697年5月1日,作為康熙特使的白晉抵達巴黎。僅僅過了四個多月,他便將《中國皇帝的歷史形象》一書進獻給路易十四。白晉聲稱自己帶來一幅康熙像,這是他從遠東帶回的物品中最稀有的。他告訴國王,呈上此像時,他唯一的擔心就是畫師的筆未能忠實於原貌。不過即便面貌沒有繪製那麼精細,至少可以保證這些特徵是可靠的。⁴⁴但在該書的最初兩個版本中並未見到畫像,倒是1699年海牙的盜版中有一幅康熙像,而且和《中國近事報道》扉頁上那張一樣,不過印刷更粗糙一些。這幅畫像還出現在了萊布尼茨的《中國近事》(*Novissima Sinica*)中,只是換了方向。英國和荷蘭出版商在翻譯或盜印李明和白晉的著作時用的仍是這幅像,區別僅在方向和精細程度。而且,幾乎所有的像下面都注明繪製此像時康熙32歲。

在《中國近事報道》中,李明提到了路易十四畫像在康熙宮廷中引起的轟動,⁴⁵說明國王數學家們很可能把路易十四像帶去了中國。但白晉和李明的康熙像卻來歷蹊蹺。根據柯蘭霓的研究,1691年白晉曾在給讓·波斯米爾(*Jean Bosmier*)的信中提到他完成了一部康熙的傳記。信件和手稿本應一同寄往巴黎的王家科學院,但因徐日昇的阻撓,很久以後才被一起呈送給曼恩公爵。1695年,尚在旅途中的白晉又給波斯米爾寫信,告訴他耶穌會士們向曼恩公爵送上了康熙皇帝像,並簡要介紹了生平。⁴⁶此時,李明已經在巴黎活動。很可能當時在歐洲流傳的康熙像只有這一幅。

17世紀歐洲出版商們使用的康熙像和中國現存的康熙青年時代的畫像差別甚大。其風格筆法與後來在清宮任職的耶穌會士們為康熙畫的像也不一樣。因此,這幅康熙像必定不是照着真人創作的。很有可能是一個西洋人根據他人對康熙特徵的描述而畫。中國皇帝沒有賞賜自己畫像的習慣,白晉似乎也很難得到一幅真實的康熙像。既然畫像不是照着康熙本人畫的,那為何要炮製一幅康熙32歲時的畫像,而非其他年齡段的?1670年法國宮廷畫師南特伊(*Robert Nanteuil*)曾畫過一幅路易十四32歲時的戎裝像。當時法國國力鼎盛,路易十四和孟德斯班侯爵夫人恩愛異常,他最寵愛的兒子曼恩公爵也出生在這一年。可以說32歲是路易十四最志得意滿的時候。因此,一張康熙32歲時的畫像似乎也最能引發路易十四對一位據說和他一樣偉大的中國皇帝的遐想,仿佛這位中國皇帝就是自己在東方的投影。對比兩幅畫像,不難發現兩者有着相似的神態。

康熙32歲時,白晉等人尚未抵達中國。因此,將畫中康熙的年齡設定在32歲,似乎希望表明

並非國王數學家們自己憑藉對皇帝的印象炮製了此畫。耶穌會士們沒有交代畫像的來歷，故而無從知曉是誰在什麼場合下創作的。這種含蓄的表述展現了他們的一貫技巧。對耶穌會士而言，特定情況下可以在徹底撒謊和其他形式的詭詐之間做出區分。正直、誠信和信奉上帝不等於愚蠢，隱藏和保持沉默不算撒謊。^④換而言之，即通過真話不全講的方式讓讀者自己去理解。如果他們認為康熙在看到路易十四像後回贈了自己的畫像，耶穌會士們也不必為沒有交代畫像的來歷負責。

將康熙畫像帶回法國，自然具有重要的政治意義。西方君主自古愛好彰顯形象，不僅到處為自己建造塑像，也將頭像印在錢幣上廣為傳播。除了各個年齡段的畫像外，路易十四還有各種材料製成的像章。但中西習俗迥異，中國皇帝的形象一般不為普通人所知。除經常出入宮廷的顯貴和內侍外，極少有人能一睹皇帝真容。因此，不論出自誰手，在哪裡製成，和真人之間有多大差異，耶穌會士都需要這樣一幅畫像，用西方君主能夠理解的方式來表明他們得到了中國皇帝的青睞。

《中國皇帝的歷史形象》一書的內容，柯蘭霓已有研究，故本文不再贅述。但白晉的另一本書卻很少引起關注，那就是獻給王位第二繼承人勃艮第公爵和公爵夫人的《圖說中國現狀》。該書其實是一本畫冊，出版於 1697 年。首頁是勃艮第公爵的彩色畫像，然後是一封致公爵本人的信。在信中，白晉告訴他書中的畫像都取自中國的上層人物。中國宮廷絢麗輝煌，氛圍高雅，在亞洲的地位相當於法國宮廷在歐洲的角色。接下來白晉奉承說中國人的優點在公爵面前會黯然失色，但法國國王有如此出色的孫子不會讓他們懊惱。他們也許會感謝白晉用公爵作為典範來完善他們中間最顯赫的人。阿諛之後，白晉用一頁的篇幅講述了中國的概況，告訴公爵中國歷史悠久，歷經 236 位帝王而無中斷。韃靼人雖然征服了中國，並要求中國人剃髮易服，卻推崇他們的制度，故毫無更改。在“告讀者”中，白晉說明寫作該書的目的是通過圖畫用最生動的方式讓人們對東方最古老的國度及其習俗一目了然。此外，韃靼和中國婦女的著裝方便而得體，美觀而莊重，值得穿著輕浮的歐洲女性學習。白晉還介紹了中國的官階制度，並用幾幅畫展現了被韃靼人征服前中國官員的服飾以及清代文武官員的服飾。^⑤

《圖說中國現狀》一書出版時，勃艮第公爵 15 歲，對於這個年齡的少年而言，一部繪有各種東方宮廷人物的圖畫書無疑很有吸引力。讓關於中國知識進入王位繼承人的知識體系，自然會對耶穌會的傳教事業有很大幫助。勃艮第公爵夫人對中國女性的服飾情有獨鍾，據說她為了參加舞會，曾要求李明以最快速度為她設計一套中國女性的服裝。李明推脫稱他在中國主要和男性而非女性交往。但公爵夫人執意要他畫出草圖，接着便請來裁縫照圖製衣。^⑥雖然最吸引告解人的還只是東方宮廷的奢華外表，不過能夠滿足王室成員的需求，無疑是修會在法國立足的根本。白晉為編撰此書所花費的精力也沒有完全白費。

白晉分別向祖孫兩代獻書，卻忽略了王位第一繼承人路易王太子，這似乎也反映了他對宮廷政治狀況的認識。根據聖西門公爵的描述，路易王太子慵懶而遲鈍，生性靦腆，愚笨而缺乏智慧。^⑦1691 年，30 歲的路易王太子進入御前會議，但在國家治理方面缺乏影響。儘管可以進入國庫和公文房，但他幾乎從來不去。尤其是國王處理的事務，跟他沒有關係。除了特別重大的事情，沒有大臣會告訴他別的信息。^⑧與路易王太子相比，他的長子、王位第二繼承人勃艮第公爵不論在性格、知識還是才能等方面，都更像一個未來的國王。白晉回到法國時，路易十四已經年近花甲。一旦老國王駕崩，倦怠國事的新國王只能是一個傀儡，未來法國政治的中心便是勃艮第公爵。白晉為勃艮第公爵編寫的《圖說中國現狀》一書提綱挈領圖文並茂，頗為契合費內隆和布維利埃公爵的教育理念，反映了耶穌會士為贏得未來君主的好感而付出的努力。

五、結語

17世紀後半期,在打敗西班牙並重創荷蘭之後,法國逐漸成為歐洲第一強國。一個法蘭西帝國的夢想需要由全球性的貿易、殖民和傳教活動來推動。柏應理的覲見引發了凡爾賽對中國的關注。國王數學家們的派遣表明法國開始從戰略高度有系統地了解中國。他們的往返架設起了一座政治和文化交流的橋樑,滿足了中法雙方對異域知識的需求,不僅成為影響和塑造近代早期法國世俗知識體系的重要環節,^②也為中國創造了融入世界體系的機遇。然而,法國的國情決定了耶穌會無法脫離王權的支持而獨立存在。雖然自亨利四世以來,三代君主都對耶穌會恩寵有加,但《魯昂詔令》畢竟沒有宣佈耶穌會無罪。恩典能否持續,仍然需要耶穌會士們苦心經營。他們不僅要通過勸化胡格諾教派皈依天主教來幫助路易十四對內推行一個國王、一種法律、一個信仰的理念,也要通過溝通中西文化助其實現一個法蘭西帝國的夢想。以後的國王是否還能繼續像路易十四這般施恩於耶穌會,更需要提前佈局。

耶穌會士們在利用關於中國的知識爭取資源的同時,自然無法置身於複雜的權力鬥爭之外。他們不僅要在高盧主義和教宗權力至上主義之間左右逢源,更要在各方勢力的矛盾中夾縫求生。李明和白晉在法國出版著作時,博絮埃與費內隆正為靜寂主義問題大起爭執。表面上看,爭論起於神學觀點上的衝突,背後則是不同集團圍繞王位第二繼承人勃艮第公爵展開的權力之爭。白晉返回中國後不久,路易十四於1698年6月罷免了費內隆勃艮第公爵老師的職務,不准其離開康布萊總主教區。至此,除了布維利埃公爵,勃艮第公爵身邊只剩下一個曼特農夫人不喜歡的人,那就是公爵夫人的告解神父李明。1699年,教宗英諾森十二世發佈通諭,對費內隆的主張予以譴責,靜寂主義之爭以博絮埃一方的勝利宣告結束。1700年初,博絮埃指使巴黎外方傳教會上書英諾森十二世,批判耶穌會士對中國禮儀的態度,掀起了中國“禮儀之爭”的新高潮,而矛頭所指便是試圖將敵對各方都納入交往圈的李明。看上去這只是一場耶穌會和巴黎外方傳教會之間關於天主教是否能夠包容中國禮儀的爭論,實際卻是此前一系列權力鬥爭的延續。

①根據魏若望(John W. Witek)的研究,法國方面曾經醞釀過一個向中國派遣耶穌會士的方案,因柯貝爾的去世而擱淺。魏若望:《耶穌會傳聖澤神父傳:索隱派思想在中國及歐洲》,吳莉葦譯,鄭州:大象出版社,2006年,第20~26頁。

②1882年許采白譯為《許母徐太夫人傳略》,由上海徐匯益聞館鉛印。

③《中國近事報道》1696年第一次出版時為兩卷本,1700年第三次出版時以《給曼恩公爵的信》為主體,形成了第三卷。

④意大利耶穌會士衛匡國(Martino Matini)的《中國上古史》(*Sinicae historiae decas prima*)被佩雷蒂埃(Peletier)神父翻譯成法語進獻給負責王位第二繼承人勃艮第公爵(Luise de France, duc de Bourgogne)培

養任務的布維利埃公爵(Paul de Beauvilliers),但佩雷蒂埃是聖敘爾皮斯(Compagnie de Saint-Sulpice)的成員,不是耶穌會士;米歇爾·鮑狄埃(Michel Baudier)寫有《中國君主宮廷史》(*Histoire de la cour du roi de la Chine*),但他也不是耶穌會士;卜米格(Michał Piotr Boym)、基歇爾(Athanasius Kircher)和南懷仁(Ferdinand Verbiest)等的著作或書信也被譯成法語出版,不過他們都不是法國人。

⑤Nicolas Dew, *Orientalis in Louis XIV's Fran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Thierry Meynard, *The Jesuit reading of Confucius, the first complete translation of the Lunyu (1687) published in the West*, Leiden: Brill, 2015; Thierry Meynard, *Confucius Sinarum philosophus (1687), the first Translation of the*

Confucian Classics, Rome: Institutum historicum Societatis Iesu, 2011; 柯蘭霓:《耶穌會士白晉的生平與著作》,李岩譯,鄭州:大象出版社,2009年;柯蘭霓:《皇帝的肖像:1697年白晉筆下的康熙皇帝》,《世界漢學》第17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9年;周燕:《傳教士與中西文化交流——李明〈中國近事報道〉研究》,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12年。

⑥⑦⑨ Eric Nelson, *The Jesuits and the Monarchy, Catholic Reform and Political Authority in France (1590-1615)*,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pp. 23-34, 42-49; p. 52; pp. 107-113.

⑧《魯昂詔令》規定,在法國活動的耶穌會士必須是法國人(第二款);入會者必須當着在場官員的面宣誓絕不妨礙公務,絕不損害社會安定(第四款);法國耶穌會必須服從王國的法律,在司法上受法國官員的管制(第七款);在聖俗事務上,耶穌會均不得妨礙主教、教士會議、本堂神父及大學和其他宗教組織的活動(第八款)。Édit de Rouen, Extrait des registres de parlement. 里昂圖書館藏件,無出版時間及出版地。

⑩ Andrew Stenmetz, *History of Jesuits, from the Foundation of their Society to its Suppression by Pope Clement XIV*, Vol. III, London: Richard Bentley, 1848, p. 62.

⑪在宗教問題上,路易十四要求在法國和法屬殖民地活動的天主教各修會服從法國的聖俗司法裁判權,修會負責人必須是法國人或者說法語的人。因此,在西屬尼德蘭地區併入法國領土後,當地的耶穌會也接到法國方面的指令,要求他們併入法國耶穌會,但西屬尼德蘭耶穌會士堅決抵制法方的要求,他們更希望留在德意志省會長的管轄範圍內,避免會務過多受到政治干預。時任總會長德·諾耶(Charles de Noyelle)生於布魯塞爾,是耶穌會首位來自低地國家的總會長,也是第一位母語為法語的總會長。德·諾耶表示不反對路易十四的意願,但希望保持地理上教省劃分的穩定,維持修會的歷史架構。儘管拉雪茲神父始終堅持應當滿足國王的意志,但出於對德·諾耶的同情,加之法國對西屬尼德蘭地區的控制取得很大進展,因此在德·諾耶有生之年路易十四並未強制執行要求,甚至還在拉雪茲神父的提議下免除了比利時耶穌會士的所有稅負和軍費攤派。Jean-Pascal Gay, *Jesuit Civil Wars—Theol-*

ogy, Politics and Government under Triso González (1687-1705), London: Routledge, 2016, pp. 13-17; Georges Guitton, *le Père de la Chaize, confesseur de Louis XIV*, Vol. II, Paris: Beauchesne et ses fils, 1959, p. 78.

⑫柏應理覲見後不久,拉雪茲神父、法國耶穌會傳教事務負責人維爾居(Levant Antoine Verjus)和巴黎外方傳教會的瓦謝(Bénigne Vachet)便打算趁此機會協商如何處理耶穌會和巴黎外方傳教會在遠東地區的矛盾。1684年冬,三人曾一起討論方案。期間,維爾居對瓦謝大加指責,拉雪茲批評了維爾居,維爾居隨即離去。拉雪茲則承諾把瓦謝當朋友,保持聯繫,開誠佈公。Georges Guitton, *le Père de la Chaize, confesseur de Louis XIV*, Vol. II, pp. 13-14.

⑬為了不讓拉雪茲為難,1688年10月,路易十四在拉雪茲缺席的情況下於御前會議中宣佈中斷法國耶穌會和羅馬總會之間的聯繫,次年5月底宣佈召回常駐羅馬耶穌會總部的法國省教區長。Jean-Pascal Gay, *Jesuit Civil Wars—Theology, Politics and Government under Triso González (1687-1705)*, pp. 31-33.

⑭ Nicolas Dew, *Orientalis in Louis XIV's France*, pp. 211-213.

⑮ Thierry Meynard, *The Jesuit reading of Confucius: the first complete translation of the Lunyu (1687) published in the West*, p. 17.

⑯ E. J. Van Kley, "Europe's 'discovery' of China and the writing of world history",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No. 76, 1971, pp. 367-370.

⑰根據耶穌會士吉頓(Georges Guitton)的研究,與曼特農夫人秘密結婚和路易十四開始反思自己早年放蕩的生活,希望尋求上帝的寬恕。與此同時,他需要平息天主教世界對他作為“教會長子”長期與教宗不和的指責。此外,他還試圖以廢除《南特詔令》為條件,希望教宗在國王特權問題上做出讓步。路易十四將新教徒的皈依方案交由拉雪茲神父總領。拉雪茲則擔心不諳世事的耶穌會士們會被誤認為是麻煩的製造者。Georges Guitton, *Le Père de la Chaize, confesseur de Louis XIV*, Vol. I, Paris: Beauchesne et ses fils, 1959, pp. 254-255.

⑱雖然徐甘第大的丈夫許速度當時尚未奉教,但其祖父許樂善已受洗,不過信仰並不熱忱堅定。根據

黃一農的研究，許樂善可能因為家中屢屢白髮人送黑髮人，為求廣嗣故未要求後輩入教。這也是柏應理為何說許家當時並未信奉天主教的原因。參見黃一農：《兩頭蛇——明末清初的第一代天主教徒》，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第86~87頁。

⑲Philippe Couplet, *Histoire d'une dame chrétienne de la Chine*, Paris: chez Estienne Michallet, 1688, pp. 11-14, 36. 聖德克拉相傳是聖保祿宗徒的女門徒。

⑳Veronica Buckley, *The Secret Wife of Louis XIV, Françoise d'Aubigné, Madame de Maintenon*, New York: Picador, 2008, p. 192.

㉑路易十四和曼特農夫人的秘密婚禮由巴黎總主教阿爾萊(François Harlay de Champvallon)主持，拉雪茲神父協助。曼特農夫人曾嘗試讓國王公開婚姻，但由於盧瓦侯爵(François Michel Le Tellier, Marquis of Louvois)的反對而未能如願。Marcel Langlois, "Madame de Maintenon et le Saint-Siège", *Revue de l'Histoire Ecclésiastique*, vol. 25, Louvain, 1929; Mathieu de Vihna, *Alexandre Bontemps, premier valet de chambre de Louis XIV*, Versailles: Perrin, 2011, p. 21.

㉒Georges Guitton, *le Père de la Chaize, confesseur de Louis XIV*, Vol. I, pp. 54, 62-64;《耶穌會傳聖澤神父傳：索隱派思想在中國及歐洲》，第54頁。

㉓周燕：《傳教士與中西文化交流——李明〈中國近事報道〉研究》，第18~26、45頁。

㉔Louis le Comte, *Nouveaux mémoires sur l'état présent de la Chine*, Tome I, p. 23. 上國王書和“告讀者”無頁碼，筆者按順序編定。

㉕Florence C. Hsia, *Sojourners in a Strange Land, Jesuits and Their Scientific Miss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9, p. 110; Michael C. Carhart, *Leibniz Discovers Asia: Social Networking in the Republic of Letters*,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2019, pp. 105-112.

㉖魯伊勒家族的其他重要成員還有皮埃爾·魯伊勒(Pierre Rouillé de Marbeuf)和讓·巴蒂斯特·魯伊勒(Jean-Baptiste Rouillé)，前者是1690年大御前會議的主席，1697年任駐葡萄牙特別大使；後者在巴黎高等法院當推事。Rouillé du Courday, pp. 6-7, dans *M. le Chevalier de Courcelles, Histoire généalogique et*

héraldique des pairs de France, des grands dignitaires de la couronne, des principales familles nobles du royaume, et des mainsons princières de l'Europe, Tome III, Paris: L'Auteur, 1824.

㉗⑳Félix Reyssié, *Le cardinal de Bouillon*, Paris: Hachette, 1892, pp. 45-50; pp. 16, 56, 58.

㉘John T. O'Connor, William Egon von Fürstenberg, *German Agent in the Service of Louis XIV*, *French History Studies*, Vol. 5, No. 2 (1967), 119-145.

㉙1599年2月，亨利四世曾宣佈要在復活節和加布里埃爾·德·埃斯特雷結婚，因加布里埃爾突然去世而作罷。Yves-Marie Bercé, *The Birth of Absolutism, a History of France, 1598-1661*, trans. Richard Rex,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6, pp. 5-6.

㉚Jean-Pascal Gay, *Jesuit Civil Wars—Theology, Politics and Government under Triso González (1687-1705)*, pp. 56-57, 70.

㉛Jean-Chrétien-Ferdinand Hœfer, *Nouvelle biographie générale depuis les temps les plus reculés jusqu'à nos jours*, Tome VI, Paris: Firmin Didot Frères, 1855, pp. 52-54.

㉜雖然給菲利波的信標題是“中國人的精神特徵”，其實內容大體與之無關，主要是介紹藥用植物(如人參和茶葉)和航海技術等。Louis le Comte, *Nouveaux mémoires sur l'état présent de la Chine*, Tome I, p. 439.

㉝在萊斯大學中，耶穌會開辦的學院不斷壯大，與校方和總主教發生了矛盾。加上神學和倫理觀點上的差異及人際交往等各方面因素，勒泰利埃和耶穌會的關係日漸疏遠，最後成為莫城(Meaux)主教博絮埃(Jacques-Bénigne Bossuet)打擊耶穌會的各項謀劃的心腹。M. L'abbé J. Gillet, *Charles-Maurice Le Tellier archevêque-duc de Reims*, Paris: Librairie Hachette, 1881, pp. 342-343.

㉞其源頭可以追溯到蒂雷納子爵和老勒泰利埃(Michel Le Tellier, marquis de Barbezieux)之間的不和。為了替子侄們爭奪教會職務，兩人曾鬥得不可開交。Joseph Bergin, *Crown, Church and Episcopate under Louis XIV*,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4, pp. 196-197.

㉟Emmanuel de Roy Laudrie, *Saint-Simon and the*

Court of Louis XIV, Chicago and London: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97, p. 249.

⑳Lettre XCVIII, de Bossuet à son neveu (1697.03.08), *Oeuvres complète de Bossuet*, Tome XVIII, Paris: Outenin-Chalandre Fils, 1841, pp. 535.

㉑Lettre XXXVII, de Maintenon à Noailles (1696. 01. 05) 以及 Lettre XXXVIII, de Maintenon à Noailles (1696. 01. 09), *Lettres de Madame de Maintenon*, Tome III (troisième édition), Glasgow: aux dépens des librairies associés, 1756, pp. 45, 47; Lettre XCIV, de Bossuet à son neveu (1697.02.25), *Oeuvres complète de Bossuet*, Tome XVIII, pp. 530-531.

㉒John W. Pedberg ed., *The Constitutions of the Society of Jesus and Their Complementary Norms, a complete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Official Latin Texts*, Saint Louis: the Institute of Jesuit Sources, 1996, p. 415.

㉓Lettre LVII, de Maintenon à Noailles (1696.11.04), *Lettres de Madame de Maintenon*, Tome III (troisième édition), p. 66.

㉔Lettre LVII, de Maintenon à Noailles (1697.08.17), *Lettres de Madame de Maintenon*, Tome III (troisième édition), p. 94.

㉕Emmanuel Le Roy Ladurie, *The Ancient Régime*, trans. Mark Greengrass, Malden: Blackwell, 1996, pp. 224-225.

㉖Lettre LXVII, de Bossuet à son neveu (1696.08.06), *Oeuvres complètes de Bossuet*, Tome XVIII, p. 503.

㉗Joachim Bouvet, *Portrait historique de l'empereur de Chine*, Paris: Éstienne Michallet, 1697, p. 4.

㉘在上路易十四書中,李明指出中國人非常驕傲,認為世上萬國的君主均以臣服中華帝國為榮,即便來自昌盛國家的使臣,也被視為貢使。但康熙一見路易十四像,便覺法王相貌威嚴,睿智英武,自此相信

在歐洲也有一位偉大的君主,就像在亞洲有他自己一樣。於是,康熙恭敬地接受了路易十四的像,滿朝轟動。Louis le Comte, *Nouveaux mémoires sur l'état présent de la Chine*, Tome I, Paris: Jean Anisson, Imprimerie Royale, 1696, pp. 2-3, 5, 11, 15. 上國王書和“告讀者”無頁碼,筆者按順序編定。

㉙柯蘭霓:《皇帝的肖像:1697年白晉筆下的康熙皇帝》,耿幼壯、楊慧林主編:《世界漢學》第17卷,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9年。

㉚Harro Höpfl, *Jesuit Political Thought, the Society of Jesus and the State, 1540-163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pp. 151-155.

㉛Joachim Bouvet, *L'Etat présent de la Chine en figures*, Paris: Pierre Giffart, 1697, pp. 1-4. 此書“告讀者”前沒有頁碼。

㉜“Lettre XXI, de Thoulouse”, Madame Du Noyer, *Lettres historiques et galantes des deux dames*, Tome II, Cologne: Pierre Marteau, 1714, pp. 3-4.

㉝㉞Louis de Rouvroy ed., *Mémoires complets et authentiques du duc de Saint-simon sur la siècle de Louis XIV et la régence*, Tome IX, Paris: Gustave Barba, 1856, pp. 171-172; p. 177.

㉟麥卡比認為,自佛朗索瓦一世設立王家教席之後的一個多世紀中,來自東方的信息不斷形塑和影響着法國的世俗知識體系。Ina Baghdiantz McCabe, *Orientalism in Early Modern France—Eurasian Trade Exoticism and the Ancient Regime*, p. 115.

作者簡介:陳喆,中山大學歷史學系教授、博士生導師。廣州 510275

[責任編輯 陳志雄]